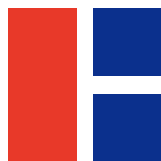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CO GROUP LIMITED

揚科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0)

公佈

**有關收購O2O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之
最新進展－
履約擔保未獲達成及付款條件失效**

茲提述揚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7日、2020年6月2日及2020年11月30日的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3月28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收購O2O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涉及發行可換股債券及承兌票據)。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通函所披露，根據收購協議，透過由本公司發行承兌票據的方式，10,150,000馬來西亞令吉(相當於約18,980,500港元)，即O2O Limited收購事項的代價的最後部分(「最終付款」)，須於完成日期後18個月內付款條件(K)達成時(即履約擔保(詳情載於該通函)已獲達成的證書時)支付予賣方。

董事會宣佈，由於COVID-19疫情，Chow Kit Baru的投運被推遲，Chow Kit Baru的租賃已停止，至今未有租金收入。因此，賣方並無達成履約擔保期的履約擔保。因此，收購協議訂約方同意付款條件(K)失效，而最終付款將獲豁免，本金額為10,150,000馬來西亞令吉的承兌票據將不會發行予賣方。

* 僅供識別

董事會明白，由於自收購事項完成以來COVID-19疫情廣泛傳播及馬來西亞因應採取的行動管制措施令Chow Kit Baru的投運及租賃受到延誤，履約擔保未獲達成。儘管如此，董事會相信，隨著疫苗接種率的提高，COVID-19在全球及馬來西亞將很快得到緩解，因此目標集團的營運(包括Chow Kit Baru的租賃)將重回正軌，在可預見的未來，Chow Kit Baru的實體店將貢獻穩定的租金收入，而由於最終付款獲豁免，本公司並無因收購事項的履約擔保未獲達成而蒙受重大損失。

承董事會命
揚科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昌源

香港，2021年12月2日

就本公佈而言及僅供參考，馬來西亞令吉兌港元的匯率為1馬來西亞令吉兌1.87港元。概不表示馬來西亞令吉或港元之任何金額按照或可能按照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於上述相關日期進行兌換。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昌源先生及Leong Yeng Kit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蔡朝暉博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國謙議員(大紫荊勳賢、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Yvonne Low Win Kum女士及趙敬仁先生。